

福建省财政厅

加急

闽财库函〔2023〕3号

关于开展2023年第二期福建省省级国库现金 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招标工作的通知

各商业银行：

按照《福建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操作实施办法》，福建省财政厅和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拟于2023年3月1日上午8:30开展2023年度福建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（第二期）招标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期国库现金管理操作规模为50亿元，操作期限为3个月，操作工具为商业银行定期存款，划款日为2023年3月6日。

二、本期招标工作委托福建省智信招标有限公司，招标具体事宜详见福建省智信招标有限公司印发的招标文件。

三、有意向成为2023年第二期福建省省级国库现金管理定期存款承存银行的，请于2023年2月23日下午5:30前派人持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，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到福建省智信招标有限公司现场报名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报送标书及相关材料。（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14层A区单元福建

省智信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；联系人：杨敏敏、廖丽松、张博艺、郑雪姝；联系电话：0591-88318332、87530730、87616211转 814)。

特此通知。

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